



伟大的组合，从来都是互补的

一晚听披头士，让我有一个关于“组织”的感悟

——约翰·列侬，一定要找到保罗·麦卡特尼。

约翰无疑是披头士的灵魂。

他感性超然，才华横溢，机敏而又反叛，怀着对世界的深切关怀。

这样的能量像火焰，可以点燃，但也可能烧毁一切。

而保罗则是旋律的缔造者。

《Yesterday》《Let It Be》《Hey Jude》……这些传遍世界的经典，多数出自他手。

他理性、内敛，却温情脉脉。

他用稳定、宽容与责任，把约翰的自由托举起来，让狂放的灵感化为经典的流传。

一个是极致的自由，一个是极致的责任。

这对看似矛盾的组合，却成就了不朽的披头士乐队。

如同太极里的，一阴一阳，生养我们的父母，一刚一柔，毛主席与周恩来总理，一主一副。

伟大的团队，结构基本相似。

在创业公司里，有人像约翰：冲在前面，提出大胆假设，敢于挑战一切。

也得有人像保罗：默默的兜底，把节奏控制住，让理想照进现实，甚至还要“擦屁股”。

我们习惯赞美天才，却常常忽视天才背后那个“让理想照进现实”的人。

就像创始人和合伙人，CEO和COO，愿景者和执行者。

阿里巴巴的合伙人彭蕾说过一句话：无论马云的决定是什么，我的任务都只有一个——帮助这个决定成为最正确的决定。

所以，披头士在组织智慧启发我们的是：

不要追求完美的个体，而要追求互补的组合；

不要幻想全能的人，而要找到与你不同的人。

因为伟大，从来不是一个人的Solo，而是一群人的互补、鼓励与搀扶着坚持走下去。

2025年9月8日 21:34 已修改

